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本行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以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6 人，实际参加 6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长赵丽娟女士主持。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本行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行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三、备查文件

本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